附件5

关于同意XXX同志参加2023年度

六安市市直事业单位（含中小学新任教师）公开招聘工作人员报名的证明

六安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/六安市教育局：

兹证明 同志 年 月参加工作，现为我单位（1、正式在编在岗人员； 2、“大学生村官”； 3“三支一扶”高校毕业生； 4、特岗教师； 5、“西部志愿计划”人员），经研究，同意 同志参加2023年度六安市市直事业单位（含中小学新任教师）公开招聘工作人员报名，特此证明，请接洽！

工作单位（印章）： 主管部门（印章）：

2023年 月 日